

当涂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A 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

当涂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当涂城乡”、“发行人”或“公司”）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A（债券简称：19 当建转债 A，债券代码：58004301/02/03/04/05/06）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召开，会议审议了《关于提前偿还“当涂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A”全部本金及利息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的召开及决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当涂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7 日。

（三）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以通讯方式召开，以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以邮件进行投票表决）。

（四）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安徽省区域性股权市场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规则》、《当涂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A 募集说明书》和《当涂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A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委托代理人代表本未偿还债券 100 万张，代表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的债券 100 万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100%。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还有受托管理人代表以及律师。会议出席人员身份符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要求，会议出席人员达到召开会议有效人数的规定。

三、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情况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
1	《关于豁免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方式的议案》
2	《关于提前偿还“当涂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A”全部本金及利息的议案》
3	《关于豁免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前通知期限的议案》

根据对表决票的统计，现将当涂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A 持有人会议相关议案的表决结果予以公布。

（一）《关于豁免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方式的议案》

同意票 87.5 万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87.5%；

反对票 0.4 万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0.4%；

弃权票 12.1 万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12.1%。

本次议案会议出席人员达到召开会议有效人数的规定，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二）《关于提前偿还“当涂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A”全部本金及利息的议案》

同意票 87.5 万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87.5%；

反对票 0.4 万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0.4%；

弃权票 12.1 万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12.1%。

本次议案会议出席人员达到召开会议有效人数的规定，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关于豁免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前通知期限的议案》

同意票 87.5 万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87.5%；

反对票 0.4 万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0.4%；

弃权票 12.1 万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12.1%。

本次议案会议出席人员达到召开会议有效人数的规定，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安徽省区域性股权市场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安徽民主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当涂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A 持有人会议见证的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

（一）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

（二）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有关规定。

（三）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当涂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A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及表决票

《关于当涂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A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当涂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A 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之签章页)

当涂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5 月 10 日

